

# 中共岳阳市教科院总支委员会

岳市教科党总支〔2023〕4号

## 中共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总支委员会 关于印发《4月份党建工作提示清单》的 通 知

各党支部：

根据上级党组织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经院党总支研究制定了《4月份党建工作提示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总支委员会

2023年4月24日

## 4 月份党建工作提示清单

### 一、本月重点工作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健全中心组学习为标杆、支部学习为基础、党员自学为补充的学习制度。按照上级党委部署要求，以重点培训、分层宣讲、交流研讨等形式，确保学习全覆盖。

2.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按照党中央的决定，从今年4月开始，在全党自上而下分两批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要求是“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根本任务是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努力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具体要达到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的目标，着力解决理论学习、政治素质、能力本领、担当作为、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6方面的问题。主题教育不划阶段、不分环节，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贯通起来，有机融合、一体推进。各支部要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强化理论学习和运用，加强统筹指导和督促检查，确保取得实效。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学

习制度，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考察岳阳、关于教育体育领域重要论述和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学习不过时，行动不走样。

**3. 制定院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安排。**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开局关乎全局，起步决定后势，做好理论武装工作意义尤为重大。根据局党组《关于印发2023年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的通知》（岳教体组发〔2023〕5号）精神，结合实际，我院制定了《中共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总支委员会2023年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各党支部参照执行。

**4. 做好党员教育培训。**根据局党组印发的《2023年度市直教育体育系统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方案》（岳教体组发〔2023〕6号），我院制定了《中共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总支委员会2023年度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方案》。今年是党员轮训收官之年，请各支部整理好台账，上级部门今年会抽查部分党支部教育培训的台账。

**5. 制定今年党建工作要点。**市委教育工委和市局党组联合出台《2023年岳阳市教育体育系统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岳教工委发〔2023〕10号），院总支结合实际，即将出台《2023年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并上报至教体局机关党委备案，各支部对照要点抓好落实。

**6. 开展党建基础工作摸排。**根据上级党组织排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的有关工作提示，重点解决基层党组织书记长期缺职、工作处于停滞状态的，党组织生活不正常、长期不开

展活动的，党组织服务意识差、群众满意度低的，发挥机关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强、党员队伍缺乏斗争精神的问题。各支部要对照“查改评”清单（附件1）全面摸排，综合分析，整改到位。

## 二、基本要求

1. 各党支部要根据要求，做好组织实施工作，每名党员都要积极参加。

2. 各支部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坚持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坚持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活动，真正做到入脑入心。（本月学习资料见附件2）

3. 各党支部结合工作实际自定主题党日时间，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等资料支部存档。

附件：1. 党支部党建基础工作“查改评”清单

2. 学习资料：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公报

## 附件 1

# 党支部党建基础工作“查改评”清单

1. 规范党组织设置。
2. 党支部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应及时换届。上级党组织一般应提前6个月书面发函提醒并督促做好换届工作，确保按期换届。
3. 党支部年初制定党建工作计划，向支部全体党员公开。
4. 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为党员讲1次党课，学校党员领导班子成员每年至少在所在党支部讲1次党课。
5. 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32学时。
6. 专题研究规范党务工作开展，党务工作必须由党员从事。
7. 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不合格党员处置等制度。
8. 党支部根据上级党组织确定的主题，按照会前准备、开好会议、会后整理的程序，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
9. 结合组织生活会，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结合党员积分确定评议等次，对优秀的予以表扬，对不合格的进行组织处置。
10. 党支部书记每半年至少与班子成员谈心谈话1次，每年至少与支部党员谈心谈话1次，党员人数较多的，由班子成员分别开展谈心谈话；班子成员之间每年至少谈心谈话1次；对受到

处分处置、群众有不良反映的党员，党支部书记要及时谈话。

11. 党支部每月相对固定1天作为巴陵先锋党员活动日。

12. 规范记录《党支部工作纪实手册》。

13. 党支部每半年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工作情况

14. 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发展党员工作流程，规范填写统一编号的《入党志愿书》。

15. 党支部按月按比例收缴党费，每半年公布1次党费收缴情况。

16. 开展党员量化积分管理。

17. 规范设置党员活动室，室内应悬挂党旗、入党誓词、党员的义务和权利、组织架构示意图、“三会一课”等党内生活基本制度。

18. 依托学校宣传阵地设立党务公开栏，公开内容应定期更新。

附件 2（学习资料）：

#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 第二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3 年 2 月 28 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北京举行。

出席这次全会的有中央委员 203 人，候补中央委员 170 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全会由中央政治局主持。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习近平作了重要讲话。

全会听取和讨论了习近平受中央政治局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央政治局在广泛征求党内外意见、反复酝酿协商的基础上提出的拟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推荐的国家机构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和拟向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推荐的全国政协领导人员人选建议名单，决定将这两个建议名单分别向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和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主席团推荐。审议通过了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提出的《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习近平就《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草案）》向全会作了说明。全会同意把《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的部分内容按照法定程序提交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

全会充分肯定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以来中央政治局的工作。一致认为，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中央政治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隆重悼念江泽民同志，做好全国人大、全国政协换届准备工作，动态优化调整新冠疫情防控措施，着力推动经济稳步回升、促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宣传思想工作，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开启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新征程，进一步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迈出新的步伐。

全会强调，开好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对进一步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具有重大意义。

全会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项重要任务，按照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原则，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党和国家机构职能实现系统性、整体性重



构，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了有力保障，也为继续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积累了宝贵经验。

全会指出，党的二十大对深化机构改革作出重要部署，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意义重大而深远。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统领，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导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适应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适应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坚持问题导向，统筹党中央机构、全国人大机构、国务院机构、全国政协机构，统筹中央和地方，深化重点领域机构改革，推动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在机构设置上更加科学、在职能配置上更加优化、在体制机制上更加完善、在运行管理上更加高效。

全会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高度，充分认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决维护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坚定改革信心和决心，加强组织领导，不折不扣把机构改革任务落到实处。

全会认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

今后一个时期全党的首要政治任务，要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往深里走、往实里走。要丰富载体、创新手段，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各类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使党的二十大精神真正深入人心。领导干部要继续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作表率，深刻认识新时代十年伟大变革的重大意义，熟练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整体把握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战略部署、重大举措，紧密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具体实际制定好、实施好贯彻落实的具体方案、具体举措，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位。

全会强调，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必须准备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我国改革发展稳定依然面临不少深层次矛盾，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各种超预期因素随时可能发生。全党同志必须坚定信心，保持战略清醒，发扬斗争精神，做到“三个更好统筹”，努力实现今年各项目标任务。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要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新阶段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落实好“乙类乙管”各项措施。要努力扩大内需，切实提升产

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进一步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要着力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保障好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扎牢社会保障网，补齐医疗卫生特别是城乡基层医疗卫生公共服务的短板，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

全会指出，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紧紧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目标，推出一批战略性、创造性、引领性改革举措，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要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加强和完善现代金融监管，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统筹谋划好各领域的改革。注重完善改革落实机制，推动改革举措落地见效，不断增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动力和活力，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全会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对党的建设作出的战略部署，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扎实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推动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向纵深发展。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要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强化理论学习和运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要抓好换届后的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严格

执行民主集中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形成团结协作、敢于担当、善作善成的生动局面。要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真正做出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的实绩。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全会号召，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三个务必”，自信自强、守正创新，锐意进取、顽强拼搏，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为实现党的二十大确定的目标任务而共同奋斗。